

东莞市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

(2019 年度)

预算单位：东莞理工学院

项目名称	粤台产业科技学院实验平台建设			中期市财政预算 (万元)	2400	本年度申请市财政预算资金 (万元)	400.00
总体目标	中期滚动目标 (2019年--2021年)				年度目标		
	根据东台[2018]68号“关于印发《关于进一步深化莞台经济社会文化交流合作的若干措施》的通知”精神，为在粤台产业科技学院工作的台胞教师提供教学实验平台。完成粤台产业科技学院实验楼翻新工程，完成实验室环境建设，完成实验基础设备采购计划。				根据东台[2018]68号“关于印发《关于进一步深化莞台经济社会文化交流合作的若干措施》的通知”精神，为在粤台产业科技学院工作的台胞教师提供教学实验平台。完成粤台产业科技学院实验楼翻新工程，完成实验室环境建设，完成实验基础设备采购。		
预期产出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 (或计划水平)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 (或计划水平)
	数量指标 (或建筑规模指标)	建设实验室数量		5	数量指标 (或建筑规模指标)	建设实验室数量	5
		实验室设备故障率		≤5%	质量指标	实验室设备故障率	≤5%
		采购合规率		100%		采购合规率	100%
		验收合格率		100%		验收合格率	100%
	时效指标				时效指标 (工期指标)		

	可持续影响指标	学院教学条件完善程度	较大	可持续影响指标	学院教学条件完善程度	较大
满意度指标	调查受益目标人群人数	调查学院师生人数	500人	调查受益目标人群人数	调查学院师生人数	500人
	受访人群满意度	师生满意度	≥95%	受访人群满意度	师生满意度	≥95%
市财政局批复意见	经审核，本项目设定的绩效目标基本符合《关于印发〈东莞市市级财政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东财[2017]34号）的要求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项目支出绩效监控、绩效自评审核、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。请你单位将本项目的绩效目标与部门预算按有关规定一并公开，并以绩效目标为导向，加强项目管理，及时采集相关数据，做好绩效监控，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，确保绩效目标的实现。					